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泽信息”）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进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阅了《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认为公司《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市场周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7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反对，0 名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点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点触智能”）于今

年初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提升自主研发能力，并通过积极拓展大客户努力提升业绩水平，因此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促进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满足日益扩大的生产经营规模的需要，计划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2,000 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 1 年。为支持其经营发展，点触智能全体股东均同意在其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2 年。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在本次批准的额度内签署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同时，本公司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要求点触智能或其他股东、经营层提供反担保。

董事会认为目前点触智能业务稳定、资信良好；本次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较小且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且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同时，本次担保的内容和决策程序合规。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对点触智能的担保事项。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7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反对，0 名弃权，获得通过。

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产业互联投资管理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20 万元与北京春晓汇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晓资本”）联合设立前海春晓天泽产业互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公司”），投资管理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天泽信息认缴出资 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春晓资本认缴出资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投资管理公司成立后，拟参与专注于传统产业互联网转型升级的产业基金的相关咨询、顾问和管理服务。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董事会认为由天泽信息参股与春晓资本成立的投资管理公司拟参与一只专注于传统产业互联网转型升级的产业基金的相关咨询、顾问和管理服务，作为天泽信息互联网产业整合的平台，推进公司战略实施，巩固并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

地位。本只产业投资基金将大部分投资于产业互联网信息服务、大数据、供应链金融项目，有助于完善公司产业互联网生态圈的协调发展，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参股的投资管理公司将为该传统产业互联网转型升级的产业基金提供产业互联网相关行业咨询、顾问和管理服务，本次投资不构成高风险或财务性投资，且对公司当前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7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反对，0 名弃权，获得通过。

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